

一图读懂

区民政局2025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

报告依据：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
《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

报告内容：

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：

2025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

01 总体情况

主动公开情况

- 以“上海嘉定”门户网站政频道为主阵地，公开公文、财政信息、社会救助和社会福利、养老服务等重点领域信息、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等信息439条。
- 以数据对接的方式做好新增非密公文全量备案工作共140份，主动公开率100%。
- 常态化开展政府开放日（月）活动。6月，举办救助管理机构“开放日”活动；8月，新成路街道、徐行镇、真新街道民政服务站开展“开放月”活动；全区养老机构累计开展“开放月”活动60余次，接待体验者超1000人次。
- 深化政策集成式发布成果。牵头做好“基本养老服务”政策汇总，上报8个政策文件。
- 开展“政策解读提升年”活动，坚持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同步起草、同步审签、同步发布的“三同步”，对1个文件进行开展“科长讲政策”。
- 扩大政策阅办联动覆盖面，新增1个阅办联动事项。

依申请公开情况

收到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数量	申请形式	办结类型
自然人申请 信息6件	门户网站申请5件 当面申请1件	无法提供3件 其他处理3件

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- 所有公开信息都经科室负责人、办公室和局保密分管领导“三审三校”后再进行公开。
- 加强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管理，实施政策文件标签化管理。
- 实现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栏目一键互换，提升公众获取信息便利性。“嘉定民政”公众号在发布政策与解读时实现与政策原文“一键阅读”。

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和使用情况

- 全面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日常检查、维护、更新机制，确保内容及时更新无差错，工作动态确保14天内更新一次。
- 动态管理“嘉定民政”微信公众号，发布工作动态和各类民政信息322条。
- 在本单位设置信息公开申请受理点，每月及时向区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送交主动公开公文。

监督保障情况

- 局主要领导专题听取汇报工作，指导开展政务公开工作。局办公室专人负责，及时跟进落实。
- 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局年度工作要点，自觉接受区府办的检查测评，及时整改问题。
- 积极参加市、区举办的政务公开工作培训，组织各科室、基层单位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题培训，要求严格规范办理流程，提高答复质量和效率，保障群众知情权，进一步夯实局政务公开工作基础。

02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- 本年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0件，废止0件，现行有效2件。
- 本年处理行政许可决定数128件，行政处罚0件，行政强制0件。
- 本年未发生行政事业性收费。

03 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- 本年受理依申请公开申请6件，办结6件，因本机关不掌握等原因无法提供3件，其他处理3件。

04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- 本年收到行政诉讼1件，以申请人主动撤诉结案。

05 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主要问题

- 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的关联度有待提升。
- 政务公开意识有待提高，比如：在处理依申请公开件时未第一时间与申请人建立有效对接，忽略了沟通服务在政务公开工作中的基础性、前置性作用。

工作打算

- 加强政策解读与政策文件的关联度，实现政策解读材料页面下方的政策文件原文链接自动跳转，一键阅读。
- 进一步强化主动沟通意识。规范沟通工作流程，将主动沟通作为依申请公开办理的必要环节，明确科室在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后，需在规定时限内主动与申请人联系，确保沟通内容准确、全面。

06 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政府信息公开信息 处理费收取情况

- 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<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规定，2025年我局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。

重点领域工作推进情况及 创新工作开展情况

- 每月15日前发布社会救助和养老服务资金发放信息。发布城乡低保、特困人员供养补助、临时救助、因病支出型贫困救助、社会散居孤儿基本生活费、残疾人福利、儿童福利社会救助资金发放信息186条；发布老年综合津贴发放信息、助餐点运营补贴、养老服务补贴9条。
- 公开关于两个重点领域的主动公开文件4个，公开涉及两个重点领域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15件。
- 做好政策解读。对新制定的、群众关注度高的《关于印发<嘉定区推进“物业养老”服务试点方案>的通知》《关于印发<关于推进嘉定区精神障碍社区康复服务发展的实施方案>的通知》等文件开展文字解读、图文解读，让群众对政策调整有更直观的了解。
- 探索民政领域“政策公开+政社协同”新模式，联合区养老公益事业协会开展政策公开政社合作项目，并签订政社合作备忘录。